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M HING HOLDINGS LIMITED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

股權變動

股權變動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Dragon Power、Woohei及劉先生已知會董事會，彼等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交易時段後，以每股股份0.40港元，分別出售30,000,000股股份、87,696,000股股份及1,500,000股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8.45%）予Golden Mount。

誠如Golden Mount告知，於出售事項之前，其為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且與上述人士概無關連。

緊隨出售事項後，Golden Mount合共持有119,19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8.45%）並成為主要股東。

股權變動

本公告乃由南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 僅供識別

Dragon Power Inc. (「**Dragon Power**」)、Woohei Inc. (「**Woohei**」)及劉桂先生(「**劉先生**」)已知會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彼等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交易時段後，以每股股份0.40港元，分別出售本公司股本中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87,696,000股股份及1,500,000股股份予Golden Mount Limited (「**Golden Mount**」)(「**出售事項**」)。

緊隨出售事項後，Dragon Power、Woohei及劉先生已不再持有任何股份。

誠如Golden Mount告知，於出售事項前，Golden Mount為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且與上述人士概無關連。

以下為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緊接及緊隨出售事項前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緊接出售事項前之股權		緊隨出售事項後之股權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Woohei (附註1)	87,696,000	20.93	0	0
Dragon Power (附註2)	30,000,000	7.16	0	0
劉先生	1,500,000	0.36	0	0
董事及關連人士 (附註3)	13,165,200	3.14	13,165,200	3.14
辛德盛	39,132,000	9.33	39,132,000	9.33
徐東	44,530,000	10.63	44,530,000	10.63
陳鍾	44,530,000	10.63	44,530,000	10.63
Golden Mount	0	0	119,196,000	28.45
公眾股東	158,485,600	37.82	158,485,600	37.82
總計	<u>419,038,800</u>	<u>100.00</u>	<u>419,038,800</u>	<u>100.00</u>

附註：

1. Woohei作為The Woohei Unit Trust之受託人持有其股份，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劉先生之配偶方舜音女士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Lau Kwai Trust(一項其受益人包括劉先生家族成員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2. Dragon Power作為The Dragon Power Unit Trust之受託人持有其股份，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執行董事劉松炎先生之配偶譚慧鈴女士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Jopat Trust(一項其受益人包括劉松炎先生、其配偶及子女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3. 除Woohei、Dragon Power、劉先生、徐東及陳鍾外。

緊隨出售事項後，Golden Mount持有119,19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28.45%）並成為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松炎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松炎先生、劉松雄先生、劉慶喜先生、劉美華女士及鄧紅梅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漢明先生、Pravith Vaewhongs先生及丘鈞山先生。